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 KONG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TEEL PIP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38

盈利警告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欲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資料及本集團管理層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審閱，預期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可能錄得綜合淨虧損，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淨利潤為人民幣 25,500,000 元。虧損主要因為國內和海外銷售下降，因國內及海外銷售大型項目投標延誤及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減少。

然而，董事會仍然審慎樂觀，認為中國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剛發佈的《石油發展“十三五”規劃》及《天然氣發展“十三五”規劃》說明在2020年增加建設原油及成品油管道17,000公里，及天然氣管道達40,000公里；國家能源局發佈《風電發展“十三五”規劃》訂下推進四省及多個一線城市的海上風電建設項目；「一帶一路」和海洋工程裝備製造業，及海上平台、海上風電、海上導管架、海上橋樑等建設等項目，亦有望重新帶動中國管道的建設，並將會推動管道的需求令國內銷售訂單將恢復到滿意的水平。

董事會將會持續審閱本集團的策略及營運，以改善其日後業務表現。儘管預期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度將錄得淨虧損，然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十分穩固，且對本集團的前景仍然保持樂觀。

本公佈所載的資料乃根據目前資料及本集團管理層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所得出，惟有關賬目仍須作最終定稿及有關調整，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確定或審閱。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前刊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公佈中披露，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昌

中國廣東省，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包括陳昌先生、陳兆年女士及陳兆華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平先生、施德華先生及田曉韜先生。